

CHIEF EDITOR: DAI QING XIA

主编：戴庆厦

中央民族大学汉语中心

第二语言(汉语) 教学概论

民族出版社

AN INTRODUCTION TO TEACHING CHINESE AS A SECOND LANGUAGE

第二语言(汉语)教学概论

中央民族大学汉语中心

民族出版社

责任编辑:金锦山

装帧设计:金 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第二语言(汉语)教学概论 /戴庆厦主编. —北京:
民族出版社, 1999. 4

ISBN 7-105-03365-7

I. 第… II. 戴… III. 汉语-语言教学-文集 IV. H19-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03129 号

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和平里北街 14 号 邮编:100013)

民族出版社微机照排 迪鑫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1999 年 8 月第 1 版 1999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12 字数:300 千字

印数:0001—1000 册 定价:16.80 元

该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退换

(总编室电话:64212794;发行部电话:64211734)

序

中央民族大学戴庆厦教授主编的《第二语言（汉语）教学概论》就要与广大读者见面了。我有幸在这部书出版之前拜读了该书的全稿，深受教益。我想谈三点感受。

第一，这是我国第一部把对外汉语教学和对内汉语教学结合起来研究的著作。我国的对外汉语教学研究已经积累了大量研究成果，概论性的著作也已出版了几部。从目前学习第二语言（汉语）的人群来看，大致可分为三大类。一类是外国人，另一类是中国境内的少数民族，还有一类是海外华人子女。习惯上把对国内少数民族的汉语教学称作对内汉语教学。对内汉语教学是第二语言（汉语）教学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中国是一个拥有 56 个民族、80 多种语言的国家。在这个多民族、多语言的国家里，少数民族既可以自由地学习和使用少数民族语言，又可以在自愿的原则下学习族际共同语汉语。我国少数民族学习汉语已有悠久的历史。中央民族大学从 50 年代初就为母语是少数民族语的学生开设了汉语专业本科班，几十年来这所大学培养了一大批较高层次的少数民族汉语人才，也发表了大量的研究成果。这所大学的对外汉语教学始于 60 年代中期，当时接收了 200 多名越南留学生。发展至今已具有一定规模，同时也发表了不少研究成果。可见这部兼论对内汉语教学和对外汉语教学的专著已是积蓄已久，也是我们期待已久的事情了。对外汉语教学和对我国少数民族的汉语教学实际上属于同一学科，这部著作的出版，终于打破了对外和对内汉语教学的人为界限，可喜可贺。

第二，这部书的作者都是来自教学第一线的教师。他们长期从事对内、对外的汉语教学，大部分作者同时承担对内、对外的汉语教学工作。因此对两者的异同之处有切身的体会。作者中大多掌握或熟悉一门少数民族语言，这是研究第二语言（汉语）教学的有利条件。我想这些老师们的研究是来源于实际的、是有根基的。

第三，这部书体现了第二语言（汉语）教学研究现阶段的研究特点。第二语言（汉语）教学研究经过近半个世纪的发展，特别是改革开放以后近 20 年的长足进展，研究工作已经进入一个新的阶段。现阶段对内汉语教学的研究有两大特点，一是进入到从教学经验的总结提升到理论研究的阶段，二是进入到针对少数民族学习汉语中存在的实际问题进行有计划、有针对性的实验的阶段，这跟对外汉语教学的研究十分相似。这部书就这两个方面都进行了有益的探讨，具有理论和实践两方面的意义。

第二语言（汉语）教学有许多新问题可供研究，有许多老问题需要更深入地研究，让我们共同努力，使这门学科发展得更扎实、更茁壮。

是为序。

吕必松

1999 年 6 月 18 日

前 言

我国是开展第二语言(汉语)教学的主要国家。在国外,也有许多国家在部分居民和学生中(包括华裔和非华裔)开展第二语言(汉语)教学。第二语言(汉语)教学在世界范围内分布广阔,遍及五大洲,是语言教学中规模最大的一个语种。从历史上看,我国少数民族的第二语言(汉语)教学(又称“对内汉语教学”)已有悠久的历史。据史籍记载,早在西汉时期少数民族中就已出现汉语教学。在后来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少数民族的汉语教学连绵不断,遍布全国各地,构成我国语言教学的一个重要方面。到了近代,又出现了对外国人的汉语教学(又称“对外汉语教学”),特别是七十年代末我国进入改革开放的新时期后,来华学习汉语的外国人日益增多,从事对外汉语教学的单位和人员越来越多,对外汉语教学已作为一门新的学科在建设、在发展。

我们中央民族大学是一所文理兼有、以文科为主的综合性重点大学。语言教学在我校占有重大比例。我校既有少数民族语言教学又有汉语教学。汉语教学中既有对少数民族学生的对内汉语教学,又有对外国学生的对外汉语教学。从1951年建校起,就开展了对少数民族学生的汉语教学,教学单位既有单一民族的班次(如藏族班、维吾尔族班、哈萨克族班等),又有不同民族的综合班。五十年代,随着对外交流、合作的需要,国家又责成我校承担外国留学生的汉语培训任务。特别是改革开放之后,多年来我校学习汉语的外国留学生人数不断增多。为适应教学工作的需要,我校在语言文学学院内建立了“对外汉语教学中心”和“双语学研究中

心”，加强第二语言(汉语)教学和双语学的理论和实践的研究。我校已兼有“对内”和“对外”两种类型的汉语教学，“对内汉语教学”所面对的是全国五十多个民族的学生，成为我国从事第二语言(汉语)教学的一个重要的、不可取代的基地。正因为历史的重任已经落在我们肩上，所以我们不能不重视第二语言(汉语)教学的理论与实践的探讨。这就是我们撰写这本通论性教材的缘由和动力。

第二语言(汉语)教学是一门以第二语言(汉语)教学为研究对象的科学，属于语言教学学科。我们知道，任何一门完整的学科，无论是自然科学还是社会科学，都必须有自己的理论、方法与应用。所以，一个学科的发展状况如何，就要看它的理论、方法的建设状况如何，解决实际应用的情况如何。理论、方法的研究，应用的研究都是重要的，但其发展在不同的时期则存在不同的侧重点。有时要着重强调加强理论研究，有时则要侧重应用研究。我们学校已有近半个世纪的第二语言(汉语)教学历史，一年复一年，一个教学班接一个教学班，许多教师(包括一部分经验丰富、已退休的教师)长期在教学第一线上勤奋耕耘，默默奉献，不断提高教学质量，创造新的教学法。但是回顾一下过去，则能看到普遍存在着忙于教学实践、忽视理论研究的倾向。这样，我们虽然过去已积累了相当丰富的教学经验，但由于没有及时总结、提高，已到手的“富矿”流失了，没能用来推动教学实践，教学水平的提高也受到一定限制。理论和实践虽属不同的性质，但二者相辅相成。实践要有理论来指导和推动，而理论又需要实践来检验和促进。我们已有几十年方方面面的教学经验，今天集中些精力、坐下来做些系统总结，写一本带有理论性的书，实在是非常必要。正是出于这一想法，我们不能不急于上阵，在现有的条件下，着手这一工程的建设。尽管我们知道，这是一项艰苦的工程，前人为我们留下的总结性成果实在太少，而我们过去对此又缺少系统性的思考，但我们相信，只要第一步能跨出去，以后的路子就会好走一些。

从设计到定稿,历经两载。我们体会到要写好这本书,必须深刻认识第二语言(汉语)教学的特点和规律性。第二语言(汉语)教学的特点多种多样,但主要要弄清母语的特点和第二语言的特点。世界上的语言(方言)千差万别,不同母语的人学习汉语各有自己的优势和弱点。怎样根据母语的特点有针对性地进行教学,安排多样化的教学活动,是一件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的事。而汉语的特点又是什么,怎样给教学中的难点定位,也是不大容易认识清楚的。即使认识了这些,也还有一个教学方法的问题,如怎样依照教学对象的特点创造语言教学环境,怎样根据语言习得规律安排教学,怎样把语言教学与文化背景相结合等。历史传衍特点的不同,语言文化积淀因素的不同,不同民族心理因素的差异等,增添了汉语教学的难度。好在参加编写这本书的教师,大都有多年的教学经验,接触过多种不同类型的教学对象,这些亲身的教学经验也许会使书中的内容与教学实际更贴近些。

本书编写的宗旨是,以我国对内、对外汉语教学的历史事实为依据,特别是我校的教学实际,对汉语教学的性质、特点、教学环节、教学方法、教材建设、教师素养等问题进行系统论述,对建国以来的汉语教学进行系统回顾,以此做为我校近半个世纪以来汉语教学的一个小结。我们希望这个成果有助于推动我校今后的汉语教学,并能为同行提供某些参考。当然,能否实现这种欲望,有待今后证实。

这是一本概论性的教科书,书的性质决定书的内容要系统、全面,要能覆盖这一领域主要的理论、知识和经验。我们已尽量按这个要求去做。最初列出的提纲比较系统、全面,但在后来分头撰写的过程中,发现有的章节现在难以完成,不得不舍去。

在编写过程中,我们注意处理好学科综合理论和我们自身特点的关系。我校的汉语教学在主流上始终离不开全国汉语教学大气候的影响和制约,也都经历了“传统法”、“听说法”、“直接法”、

“功能法”等主要阶段。但是,在一些具体的做法上,我们也有自己的一些体会,特别是对少数民族学生的汉语教学,我们的体会会更多些。在编写中,我们尽可能把二者结合起来,既植根于自己的作法、经验,又注意博采各家之长,努力做到既有共性又有个性。

这本书是集体成果,是靠众多有实践经验的教师共同完成的。因为书的性质、内容决定了它并非是一个人所能胜任的,任何一位有经验、有水平的教师在教学中也只能对其中的某些方面有较深的体会。在分工撰写时,我们尽量让教师挑选自己体会较深的章节,以保证内容的可靠性、准确性。尽管如此,由于它是集体合成的,在体例、文风、内容比例上都会存在不一致,甚至对有些问题的认识也会含有个人的主观性。在统稿时,我们虽然尽量使之一致,但还会留下一些不足。

编写这本书的过程,实际上是提高我们第二语言(教学)理论水平的过程。我们希望通过这本书的编写,能够促使我们对第二语言(汉语)教学理论的重视,能够唤起教师们在教学实践中自觉地思考理论问题,并进一步做好教学工作。

戴庆厦

主 编：戴庆厦

副主编：成燕燕

编 辑：王廷杰、赵学会、陈作宏

戴庆厦	(前言、前一章、第八章、后记)
王廷杰	(第二章第一节)
李朝晖	(第二章第二节)
田 艳	(第二章第三节及对外汉语教学大事记)
成燕燕	(第三章)
陈作宏	(第四章)
苗冬霞	(第五章第一节)
蔡琼萍	(第五章第二节)
杨太康	(第五章第三节)
阮宝娣	(第五章第四节)
马延冬	(第五章第五节)
赵永红	(第五章第六节)
赵明德	(第五章第七节)
鲁江、喻婕	(第五章第八节)
邓秀均	(第五章第九节)
邓佑玲	(第五章第十节)
赵学会	(第六章)
李兰英	(第七章)
关辛秋	(第八章)

作者及分工 (按章节先后为序)

目 录

第一章 第二语言(汉语)教学的	
性质和任务	(1)
第一节 概念和学科属性	(1)
第二节 内容和任务	(6)
第三节 研究的意义	(12)
第二章 第二语言(汉语)教学的回顾	(16)
第一节 对内汉语教学的回顾	(16)
第二节 对外汉语教学的回顾	(34)
第三节 国外第二语言(汉语)教学概述	(47)
第三章 第二语言(汉语)教学的总体设计	(73)
第一节 第二语言(汉语)教学总体设计的必要性	(73)
第二节 第二语言(汉语)教学总体设计的基本原则	(78)
第三节 第二语言(汉语)教学总体设计的程序	(82)
第四章 第二语言(汉语)教学的教材编写	(99)
第一节 教材编写的前提与基础	(100)
第二节 教材的编写原则	(103)
第三节 教材的类型	(110)
第四节 回顾与展望	(113)
第五章 第二语言(汉语)教学的课堂教学	(117)

第一节	语音课教学	(117)
第二节	词汇课教学	(131)
第三节	语法课教学	(168)
第四节	听力课教学	(181)
第五节	口语课教学	(197)
第六节	阅读课教学	(215)
第七节	汉字课教学	(228)
第八节	写作课教学	(243)
第九节	课堂表演的设计	(260)
第十节	汉文化的教学	(267)
第六章	第二语言(汉语)教学的测试	(290)
第一节	汉语水平考试	(290)
第二节	成绩测试	(304)
第七章	第二语言(汉语)教师应具备的	
	基本条件	(315)
第一节	教师应具备的知识结构	(315)
第二节	教师应具备的教学能力	(320)
第三节	教师的教学技巧	(324)
第八章	第二语言(汉语)教学展望	(328)
	对外汉语教学大事记(1950—1998)	(342)
	后记	(371)

第一章 第二语言（汉语） 教学的性质和任务

本章主要论述三个问题：怎样确定第二语言教学的概念，它的学科属性是什么；汉语做为第二语言教学包括哪些内容，要解决什么任务；研究第二语言（汉语）教学有什么价值和意义。

第一节 概念和学科属性

第二语言教学虽有较长的历史，但对其进行研究是从本世纪才兴起的。所以，对第二语言教学的概念及学科属性，目前尚未取得完全一致的意见，直到近期人们才统一认识到它是一个独立的学科。

一、第二语言教学的概念

第二语言教学（second language teaching）指的是对已掌握第一语言的人进行另一语言教学的活动，是与第一语言教学（first language teaching）相对的概念。什么是第一语言？一般是指一个人出生后最先掌握的语言。在多数情况下，一个人出生后最先掌握的语言是本族的语言，即其父母所使用的语言，又称母语（mother tongue）。如汉族儿童的母语是汉语，维吾尔族儿童的母语是维吾尔语，英国儿童的母语是英语。掌握了第一语言后又习得了另一种语言，这种语言为第二语言。如已掌握汉语的汉族又学会英语，已掌握维吾尔语的维吾尔族又学会汉语。由此看来，第一语言与第二语言在概念上的区分，主要是掌握语言的先

后，先掌握的是第一语言，后掌握的是第二语言。此外，这里还涉及到与母语的关系，即在多数情况下第一语言等于母语，第二语言为非母语。

第一语言教学与第二语言教学的共同点是：二者都属于人类学习语言的范畴，主体都是人，客体都是语言。所以其“教”和“学”的基本方法是相同的，都是由少到多，由浅到深，由局部到整体，都要掌握组成语言的语音、语法、词汇的规则。学习的好坏都取决于语言能力、学习条件和环境。但二者还有许多差别。主要是：第一语言教学主要是在儿童时期进行的，其习得过程与认识客观事物同步，是在无计划、无具体安排、靠模仿家人的言语，不知不觉地掌握语言的。而第二语言教学主要是后来在第一语言的基础上进行的，是在某种特定的目的、特定的要求中学习语言的。在教学环境、教学条件以及学习动机等方面，第一语言教学和第二语言教学之间也存在许多不同的特点。

以上所述的第一语言、第二语言的概念，是就语言使用的多数情况而言的。但在实际的语言生活里，随着不同国家、不同民族相互交往的不断频繁，族际婚姻的不断增多，还出现一些与上述概念不一致的情况。

其一，有些人先掌握的语言不是自己的母语，而是另一民族的语言。这种现象的出现有多种原因：有的是因父母生活在别的民族、别的国家中，平时主要使用别的民族的语言，其子女也随之先掌握别的民族语言。如在美国，有些华侨在多数场合已转操英语，其子女出生后也先学会英语；在北京工作的一些少数民族干部、教师，其子女从小在汉族幼儿园长大，先学会汉语。以上这种情况，第一语言能否就是他们的母语？如果是，那么母语不一定要就是本族语言。

其二，有些儿童出生在父母是不同民族的家庭里，其父母各有自己的母语，平时两种语言都使用，他们从小就学用两种语

言。如我国景颇族分不同的支系，不同的支系使用不同的语言，由不同支系组成的家庭多数都是操双语的家庭，子女从小就会双语。我们平常所说的第一语言也好，母语也好，都是指一种语言，这里出现的是两种语言，能否认为都是他们的母语？儿童从小掌握的两种语言，总有先有后，有主有次，不会是两种语言的水平相等。

其三，有些人掌握母语以外的语言不只一种，有的是两种，有的是两种以上。如我国新疆的锡伯族，除了使用自己的母语——锡伯语外，许多人还会汉语、维吾尔语、哈萨克语等多种语言。这些语言是不是都能称第二语言？第二语言一般只限于一种语言，能否既指两种和两种以上语言呢？至今，还未出现第三、第四语言的术语，也许是人们尚未注意到这种多语现象，也许是人们的潜意识可以把母语以外一种以上的语言都称为第二语言。人们习得母语以外一种以上的语言，掌握的水平不会一致，使用的频率也不会相同，其中往往有一种是掌握最好的。

第二语言教学包括“教”和“学”两个方面。从“教”的角度说，要研究教师怎样进行第二语言教学，包括课堂教学、教材编写、成绩测试等内容；从“学”的角度说，要研究学习者是怎样学会第二语言的，有哪些规律性的东西。“教”和“学”虽是两个不同的方面，但二者紧密联系、相互制约，是一个不可分割的统一体。研究第二语言教学，既要研究“教”，又要研究“学”，而且要研究二者的联系。

第二语言教学依不同语言又有不同类别，如第二语言（汉语）教学，第二语言（英语）教学，第二语言（法语）教学等。不同语言的教学，各有自己的特点，包括教学对象、教学法等。在我国，以汉语为第二语言开展语言教学存在两种不同的类型：一是对国内少数民族进行汉语教学，如对已掌握本族母语的藏族、维吾尔族、蒙古族、苗族、彝族等进行汉语教学，汉语为其

第二语言。这一类型，我国学术界习惯称之为“对内汉语教学 (the teaching of Chinese as an internal language)”。二是对外国人进行汉语教学。如对以外国语为母语的美国人、日本人、德国人、韩国人等进行汉语教学，汉语成为他们的第二语言。这一类型，我国学术界习惯称之为“对外汉语教学 (the teaching of Chinese as a foreign language)”。

“对内汉语教学”与“对外汉语教学”具有共同的特点。主要是：二者的教学对象均是以非汉语做为母语的人；在教学方法上都要考虑母语的特点，对比母语和第二语言的差异；都要摆脱母语的干扰；都是根据语言学习、语言教学的规律并依照汉语的特点确定教学原则。其目的和标准也是一样的，即都是要学会汉语，达到“四会”。但是，二者也还存在一些不同的特点。主要是：在语言教学环境上，由于我国是一个以汉族为主体的多民族国家，汉族遍布全国各地，汉语又是我国通用的语言，少数民族可以从不同的渠道接触到汉语文，学习汉语有着外国人所没有的便利环境。在文化背景上，虽然国内各民族都各有自己的文化背景，但由于长期以来各民族之间文化上的相互交流、相互影响、相互融合，都存在一些共同的特点，文化上的相同性对语言的学习是非常有利的，这是外国人学习汉语所不具备的条件。从语言条件上看，我国各民族语言长期以来与汉语都存在一种相互影响的关系，特别是各少数民族都不同程度地受到汉语的影响，对学习汉语是有利的条件。如我国的壮语、朝鲜语、白语、土家语等语言都借用了大量的汉语借词，因而说这些语言的民族学习汉语都比较快。再说，我国的少数民族语言中，有相当一部分语言都属于汉藏语系，如藏、彝、哈尼、纳西、傈僳、苗、瑶、壮、侗、水、黎…等语言，由于与汉语之间存在亲缘关系，都具有一些共同的特点，这对学习汉语有天然的便利条件。不管从哪一方面说，国内少数民族学习汉语与外国人相比，都有一些好的条

件。总之，对内汉语教学与对外汉语教学相比，既有共同点，又有不同点。

本世纪五、六十年代在国外兴起的新学科——第二语言习得(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简称 SLA)，其研究内容大致与第二语言教学相当。^①但是，第二语言习得则偏向于从心理研究第二语言习得的过程和规律，因此许多人把它看成是语言学与心理学交叉的学科。不过，第二语言习得也包括“教”和“学”两方面，大部分内容与第二语言教学存在叠合。

双语现象(bilingualism)是半个世纪以来人们热衷研究的问题。它研究一个民族使用母语外如何兼用另一民族语言。双语教学与第二语言教学在概念上、内容上也有密切的联系，其共同点是都涉及母语和第二语言的关系。但二者也有不同点：主要是双语教学强调怎样通过母语的帮助，解决第二语言的学习、使用，重视两种语言的关系；而第二语言教学主要立足于第二语言（当然也要考虑母语的特点）。而且双语教学往往与民族问题联系在一起，解决双语使用要更多地考虑民族关系和民族政策。

二、第二语言教学的学科属性

第二语言教学是不是一个独立的学科？如果是，它的学科属性又是什么？这是过去长期未解决的问题，直到近期才取得比较一致的认识。

一般认为，第二语言教学，是一门独立的学科。其研究对象、研究内容以及研究方法，都不同于其他学科（包括第一语言教学）。它有自己独立的体系和理论框架，是别的学科所不能代替的。

在学科属性上，第二语言教学是属于语言学范畴的。因为第二语言教学是以语言教学做为研究对象的，始终离不开语言。在

^① 参看肖德法、张积家：《第二语言习得与外语教学》，成都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1994。